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2025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并依法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体育市场进行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2）负责义务教育的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教育体育科研工作的规划与管理及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

（3）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体育经费；统筹管理使用教育费附加和专项转移支付经费；监督测评全区教育体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管理情况；统筹办理和管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

（4）主管全区教师工作，规划并指导学校教师和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学校领导干部的选拔、考核、聘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教师招聘工作;负责教师资格制度的实施和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5）指导全区中小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国防教育、安全稳定工作，指导全区中小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和科技教育工作。

（6）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为全区各类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体育活动提供有偿或无偿服务；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7）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维稳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接待处理本系统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指导直属学校的党建工作，指导局属单位党的组织建设，做好党员的教育、发展和管理工作。

（8）贯彻执行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学校安全工作有关规章制度；指导学校安全工作；组织协调学校重大安全事故处理。

（9）承担经区政府批准保留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0）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9 人，其他人员 7 人。离退休人员 44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人员 44 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6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5,729.4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6.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04.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29.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4.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9.70
	30			61	
总计	31	5,949.15	**总计**	62	5,949.15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04.23	5,568.14	0.00	0.00	0.00	0.00	36.09
205			教育支出	5,604.23	5,568.14	0.00	0.00	0.00	0.00	36.0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1.36	7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11.36	7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450.87	4,414.78	0.00	0.00	0.00	0.00	36.09
2050201			学前教育	2,754.17	2,75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688.30	1,652.21	0.00	0.00	0.00	0.00	36.09
2050203			初中教育	8.41	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29.45	2,476.33	3,253.12			
205			教育支出	5,729.45	2,476.33	3,253.1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1.36	671.36	4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11.36	671.36	40.00			
20502			普通教育	4,576.09	1,804.97	2,771.12			
2050201			学前教育	2,754.17	910.86	1,843.31			
2050202			小学教育	1,813.52	894.11	919.41			
2050203			初中教育	8.41		8.4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3	栏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6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578.11	5,578.1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68.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78.11	5,578.1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4	6.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5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84.65	**总计**	64	5,584.65	5,584.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578.11	2,324.98	3,253.12
205			教育支出	5,578.11	2,324.98	3,253.1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1.36	671.36	4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11.36	671.36	40.00
20502			普通教育	4,424.75	1,653.62	2,771.12
2050201			学前教育	2,754.17	910.86	1,843.31
2050202			小学教育	1,662.17	742.77	919.41
2050203			初中教育	8.41		8.4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9.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6.73	30201	办公费	39.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26	30202	印刷费	10.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7.22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63	30205	水费	0.0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4.65	30206	电费	0.82	**310**	**资本性支出**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40	30207	邮电费	2.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43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5.5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55	30216	培训费	1.5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2.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67.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87.47	公用支出合计					13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6.12	0.07	0.0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公务接待费	6	6.12	0.07	0.07
（1）国内接待费	7	——	——	0.07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收入总计5949.15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344.92万元，比上年减少444.38万元，下降56.3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5604.23万元，比上年减少712.46万元，下降11.28%，主要原因：本年度学校设备采购、新建学校工程尾款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5568.14万元，占99.36%；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36.09万元，占0.6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支出总计5949.1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5729.45万元,比上年减少997.91万元,下降14.83%,主要原因：本年度学校设备采购、新建学校工程尾款减少；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219.70万元，比上年减少158.94万元，下降41.98%，主要原因：上年未支付款，本年支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2476.33万元，占43.22%；项目支出3253.12万元，占56.78%；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2007.82万元，决算数557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82%。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2007.82万元，决算数557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8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学前专项资金、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等未列入年初预算。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学前专项资金、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教育支出科目，2025年度决算数为954.5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17.11%，主要用于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24.98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2109.91万元，比上年增加1539.52万元，增长269.90%，主要原因：上年度学前教育教师绩效在项目支出里列支。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37.38万元，比上年增加37.92万元，增长38.12%，主要原因：上年度督导经费在项目里列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7.55万元，比上年增加13.53万元，增长21.13%，主要原因：上年度抚恤金、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在项目支出里列支。

（四）资本性支出0.14万元，比上年减少3.57万元，下降96.36%，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单位固定资产减少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07万元，决算数0.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29万元，下降80.2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7 万元，决算数 0.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正常公务接待。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29 万元，下降 80.22%,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减少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 批，累计接待 9 人次，主要是：上级检查工作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机关运行经费在小学教育支出列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

业合同金额17.4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单位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0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372.4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27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学前专项资金”“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电教站设备中秋清款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5	18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85	18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是支付以前年度未支付设备款，项目总资金 185 万元，功能室采购合同金额 7041445.24 元，已支付 6582000 元，本次支付 107372 元，班班通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4026660 元，已支付 3765482 元，本次支付 59845 元，一小、珠山实验智慧校园建设项目合同金额 4686000 元，已支付 2284786.65 元，本次支付 1216783 元，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581540 元，已支付 1170000 元，本次支付 66000 元，教育城域购买服务项目合同金额 11166200 元，已支付 9941298 元，本次支付 400000 元，项目资金主要是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各学校均衡发展水平，提高我区教育教学发展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学生和教师满意度较低，本资金支付设备采购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各学校均衡发展水平，提高我区教育教学发展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智慧校园建设项目金额	≤1216783 元	1216783	4	4	
			班班通设备采购金额	≤59845 元	59845	4	4	
			功能室采购金额	≤107372 元	107372	4	4	
			教育城域购买服务金额	≤400000 元	400000	4	4	
			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金额	≤66000 元	66000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智慧系统数量	≥1 套	1	3	3	
			采购可躺式课桌椅数量	≥127 套	127	3	3	
			采购智能交互黑板数量	≥2 套	2	3	3	
			采购教学专用仪器设备数量	≥1 批	1	3	3	
			城域网服务学校所数	≥25 所	25	3	3	
		质量指标	城域网运行稳定合格率	＝100%	100	3	3	
			采购智慧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专用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采购可躺式课桌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采购智能交互黑板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城域网运行维护及时率	＝100%	100	4	4	
			设备采购验收及时率	＝100%	10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管理和教学效率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保障学生脊柱健康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有效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70	5	2.22	教学设备维护较差
			家长满意度	≥90%	90	6	6	
			教职工满意度	≥90%	70	5	2.22	教学设备维护较差
总分						100	94.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学前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20</td><td>20</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20</td><td>20</td><td>—</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政府为支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而设立的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等方面。公办幼儿园办学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293.24 万元，已支付 240.67 万元，本次支付 20 万元。</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对该项资金使用方向具体化。本资金主要是幼儿园设备项目资金，极大的改善各园办学条件、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幼有优育、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幼有优育、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td></tr>
<tr><td rowspan="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实施金额</td><td>≤20 万元</td><td>2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55 寸一体机</td><td>≥38 台</td><td>38</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攀登架</td><td>≥4 副</td><td>4</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幼儿床</td><td>≥572 张</td><td>572</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80	10	7.22	提升教育管理水平，更好服务教师
			师生满意度	≥90%	80	10	7.22	还需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更好服务学生
总分						100	94.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幼儿园生均公用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76.8	360.24	10	95.61	7
	政府预算资金	0	376.8	360.24	—	95.61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资金是按公办幼儿园 600 元 / 生 / 年和普惠性幼儿园 200 元 / 生 / 年拨付，公办幼儿园 27 所，幼儿 5107 人，金额 306.42 万元，民办幼儿园 43 所，幼儿 3519 人，金额 70.38 万元，学前公用经费是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95.61%，主要是资金下拨不及时，造成未及时支出，本资金支付幼儿园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200 元/生/年	200	10	10	
			公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600 元/生/年	6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在园学生数	≥5107 人	5107	5	5	
			公办幼儿园所数	≤27 所	27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所数	≤43 所	43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在园人数	≥3519 人	3519	5	5	
		质量指标	幼儿园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50	5	0	资金未及时下拨

			实施时间	≤1 年	1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75	10	5.83	资金未及时下拨
总分						100	87.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学前项目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30</td><td>0</td><td>10</td><td colspan="2">0</td><td>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130</td><td>0</td><td>—</td><td colspan="2">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本项目资金 130 万元，主要是用于购置教学仪器设备 40 台，金额 50 万元、玩具 3 套，金额 35 万元、维修校舍 3000 平方米，金额 45 万元，对我区 8 所公办幼儿园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改善各园的办学条件，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0%，因项目未完成未及时拨付资金，下年支出，本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教学仪器设备 40 台，金额 50 万元、玩具 3 套，金额 35 万元、维修校舍 3000 平方米，金额 45 万元，对我区 8 所公办幼儿园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改善各园的办学条件，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购教学仪器设备金额</td><td>≤50 万元</td><td>0</td><td>7</td><td>7</td><td></td></tr>
<tr><td colspan="2">校舍维修金额</td><td>≤45 万元</td><td>0</td><td>6</td><td>6</td><td></td></tr>
<tr><td colspan="2">采购教玩具金额</td><td>≤35 万元</td><td>0</td><td>7</td><td>7</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幼儿园所数</td><td>≥8 所</td><td>8</td><td>3</td><td>3</td><td></td></tr>
<tr><td colspan="2">采购教学仪器设备数量</td><td>≥40 台</td><td>40</td><td>3</td><td>3</td><td></td></tr>
<tr><td colspan="2">校舍维修面积</td><td>≥3000 平方米</td><td>30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 colspan="2">采购教玩具数量</td><td>≥3 套</td><td>3</td><td>3</td><td>3</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拨付的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able>

			采购教学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采购教玩具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校舍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设备、玩具验收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校舍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资金不足，教学设备更新不足
			提高普及普惠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资金不足，教学设备更新不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教师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518.44</td><td>518.44</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518.44</td><td>518.44</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本项目资资金是按根据国办发【2025】27 号精神，免除幼儿园学前大班一年家长保教费，按照省级示范园免除保教费 600 元 / 生 / 月，市级示范园免除保教费 500 元 / 生 / 月，市级示范园以下幼儿园免除保教费 400 元 / 生 / 月，低于免除保教费费用的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本项目共拨付资金 962.18 万元，分三个项目，项目金额分别为 518.44 万元、350.74 万元和 93 万元。产出指标值设置补助人数总和，本项目申报金额 518.44 万元。共 57 所幼儿园 4054 名幼儿享受免费政策 954.58 万元，其中省级示范园 4 所，免除幼儿数 611 人，金额 183.3 万元，市级示范园 21 所，免除幼儿数 1695 人，金额 423.75 万元，市级示范园以下幼儿园 31 所，免除幼儿数 1702 人，金额 340.4 万元，按实际收费减免幼儿园 1 所，免除幼儿数 46 人，金额 7.13 万元，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td><td colspan="3">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项目申报较晚，资金拨付时间较后，造成幼儿园工作有影响，本资金主要是免除幼儿园学前大班一年家长保教费，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td></tr>
<tr><td rowspan="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市级示范园以下免保教费标准</td><td>＝400 元/生/月</td><td>4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市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td><td>＝500 元/生/月</td><td>5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省级示范园免保教</td><td>＝600 元/</td><td>600</td><td>4</td><td>4</td><td></td></tr>
</table>

			费标准	生/月				
			实施金额	≤518.44万元	518.44	4	4	
			低于免费标准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	=310元/生/月	310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示范园幼儿数	≥1695人	1695	3	3	
			本学期免保教费月数	=5个月	5	4	4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幼儿数	≥46人	46	3	3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所数	≥1所	1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幼儿园数	≥1702人	1702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所数	≥31所	31	3	3	
			市级示范园所数	≥21所	21	3	3	
			省级示范园幼儿数	≥611人	611	3	3	
			省级示范园所数	≥4所	4	3	3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4	4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2025年11月20日前	≤10天	1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幼儿园满意度	≥90%	80	5	3.61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家长满意度	≥90%	80	5	3.61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总分						100	93.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_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4	2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4	24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资助困难学生，预计发放 768 名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保证困难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100%，但银行发放资助金时有账号错误，未及时到账，本资金主要用于资助困难学生，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保证困难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学资助标准	＝312.5元/人/学期	312.5	10	10	
			实施金额	≤240000元	2400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重点保障人群	≥400人	400	6	6	
			资助小学困难学生人数	≥768人	768	5	5	
			资助学校所数	≥27所	27	5	5	
		质量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资助学生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90	6	4.5	学校提供的银行账户有错误，造成未资助金未及时到账
			资助学生档案更新及时率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学生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5	10	8.61	学校提供的银行账户有错误，造成未资助金未及时到账
总分						100	97.1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_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2	5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2	5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资助困难学生，预计发放小学 992 人，初中 480 人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保证困难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调整，本资金主要用于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保证困难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490000 元	520000	8	7.51	指标设置过小，未及时调整
			小学资助标准	＝312.5 元/人/学期	312.5	6	6	
			初中资助标准	＝375 元/人/学期	375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校所数	≥27 所	25	6	4.89	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
			资助初中困难学生人数	≥480 人	480	6	6	

			资助小学困难学生人数	≥992人	992	6	6	
		质量指标	资助学生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100	6	6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90	5	3.75	银行账户错误，未及时修改
			资助学生档案更新及时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学生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0	10	7.22	银行账户错误，未及时修改
总分						100	94.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学前专项 1</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7.79</td><td>47.79</td><td>47.79</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47.79</td><td>47.79</td><td>47.79</td><td>—</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政府为支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而设立的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等方面</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调整指标，本资金主要用于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等方面</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实施金额</td><td>≤295 万元</td><td>47.79</td><td>20</td><td>20</td><td>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在校学生数</td><td>≥ 6000 人</td><td>9000</td><td>10</td><td>5</td><td>指标设置过小，未及时调整</td></tr>
<tr><td>在职教师数量</td><td>≥300 人</td><td>3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 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实施时间</td><td>≤1 年</td><td>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促进教育水平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16</td><td>幼儿园设备更新较少</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教职工满意度</td><td>≥95%</td><td>90</td><td>5</td><td>4.34</td><td>提升教育管理水平，更好服务教师</td></tr>
<tr><td>家长和学生满意度</td><td>≥95%</td><td>90</td><td>5</td><td>4.34</td><td>提升教育管理水平，更好服务教师</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89.68</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 1</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350.74</td><td>350.74</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350.74</td><td>350.74</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本项目资资金是按根据国办发【2025】27 号精神，免除幼儿园学前大班一年家长保教费，按照省级示范园免除保教费 600 元 / 生 / 月，市级示范园免除保教费 500 元 / 生 / 月，市级示范园以下幼儿园免除保教费 400 元 / 生 / 月，低于免除保教费费用的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本项目共拨付资金 962.18 万元，分三个项目，项目金额分别为 518.44 万元、350.74 万元和 93 万元。产出指标值设置补助人数总和，本项目申报金额 350.74 万元。共 57 所幼儿园 4054 名幼儿享受免费政策 954.58 万元，其中省级示范园 4 所，免除幼儿数 611 人，金额 183.3 万元，市级示范园 21 所，免除幼儿数 1695 人，金额 423.75 万元，市级示范园以下幼儿园 31 所，免除幼儿数 1702 人，金额 340.4 万元，按实际收费减免幼儿园 1 所，免除幼儿数 46 人，金额 7.13 万元，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td><td colspan="3">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满意度未达到预定目标，主要是资金拨付较晚，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td></tr>
<tr><td rowspan="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省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td><td>＝600 元/生/月</td><td>6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低于免费标准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td><td>＝310 元/生/月</td><td>310</td><td>4</td><td>4</td><td></td></tr>
<tr><td>市级示范园以下免保</td><td>＝400 元</td><td>400</td><td>4</td><td>4</td><td></td></tr>
</table>

			教费标准	/生/月				
			市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	＝500 元/生/月	500	4	4	
			实施金额	≤350.74 万元	350.74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示范园幼儿数	≥1695 人	1695	3	3	
			免保教费月份	＝5 个月	5	4	4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幼儿数	≥46 人	46	3	3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所数	≥1 所	1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幼儿园数	≥1702 人	1702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所数	≥31 所	31	3	3	
			市级示范园所数	≥21 所	21	3	3	
			省级示范园幼儿数	≥611 人	611	3	3	
			省级示范园所数	≥4 所	4	3	3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4	4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前	≤10 天	1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幼儿园满意度	≥90%	80	10	7.22	免保育费资金拨付较晚
			家长满意度	≥90%	80	10	7.22	免保育费政策宣传不到位
总分						100	94.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2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32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共计 336.42 万元，分别为 169 万元、32 万元和 135.42 万元三个项目入库，本项目资金 32 万元，是按公办幼儿园 600 元 / 生 / 年和普惠性幼儿园 200 元 / 生 / 年拨付，公办幼儿园 27 所，幼儿 5027 人，金额 301.62 万元，民办幼儿园 16 所，幼儿 1740 人，金额 34.8 万元，学前公用经费是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0%，学前公用经费是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但因支出不及时，未拨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200 元/生/年	200	10	10	
			公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600 元/生/年	6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在园人数	≥ 1740 人	1740	5	5	
			公办幼儿园所数	≥27 所	27	5	5	
			公办幼儿园在园学生数	≥ 5207 人	5207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所数	≥16所	16	5	5	
		质量指标	幼儿园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0	5	0	项目未完成，未拨付资金
			实施时间	≤1年	1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90	5	5	
			幼儿园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	1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是对义务教育 4 年级和 8 年级的学生进行语文、艺术、英语的监测，共 24 所学校 720 名学生参与测试，资金用于支付北京师范大学测试软件的使用费。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完善立德树人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准确气氛本区义务教育的现状与问题，为改变教育管理方式和改进学校教育教学提供参考，检测后能深入了解珠山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业水平，精准评估本区整体教学质量，为珠山区教育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提供科学依据，以促进珠山区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和质量提升，推动珠山区义务教育质量和学生身心健康水平不断提升。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水电费指标设置不合理，本资金主要用于本项目主要是对义务教育 4 年级和 8 年级的学生进行语文、艺术、英语的监测，共 24 所学校 720 名学生参与测试，资金用于支付北京师范大学测试软件的使用费。善立德树人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准确气氛本区义务教育的现状与问题，为改变教育管理方式和改进学校教育教学提供参考，检测后能深入了解珠山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业水平，精准评估本区整体教学质量，为珠山区教育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提供科学依据，以促进珠山区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和质量提升，推动珠山区义务教育质量和学生身心健康水平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测软件使用费	≤150000 元	1500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学校所数	≥24 所	24	4	4	
			监测八年级语文、英语、艺术人数	≥300 人	300	4	4	
			监测四年级语文、英语、艺术人数	≥420 人	420	4	4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的准确率	＝100%	100	5	5	
			参测学生到岗率	≥95%	98	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监测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监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监测报告运用不及时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有效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监测报告运用不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和教师满意度	≥90%	85	10	8.61	监测报告运用不及时
总分						100	94.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_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192	3.19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192	3.19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为育才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按初中每生每年 940 元，小学每生每年 720 元标准拨付，本次项目拨付 2025 年秋季学期生均公用经费，共 58880 元，分三个一级项目入库,分别入库项目金额省对县市均衡转移支付 25170 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 31920 元，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资金 1790 元,主要是用于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支付学校办公用品采购 25000 元，水费 3000 元，电费 30880 元，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规范教学过程，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整体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深化素质教育，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不断提高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调整。本资金主要主要是用于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规范教学过程，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整体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深化素质教育，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不断提高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单价	≥0.6 元/度	0.6	5	5	
			水费单价	≥ 2.43 元/吨	2.43	5	5	
			实施金额	≤ 31920 元	31920	5	5	
			采购办公用品金额	≤ 25000 元	250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数量	≥ 1000 件	500	5	0	指标值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

			学校用电度数	≥5145度	5145	5	5	
			学校用水吨数	≥1000吨	1000	5	5	
			保障在校师生人数	≥150人	152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的合规率	=100%	100	5	5	
			采购办公用品验收的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验收的及时率	=100%	100	5	5	
			水电费结算及时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提高教学质量与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5	10	8.61	提升教育管理水平，更好服务教师
总分						100	93.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1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91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 91 万元，主要是用于购置教学仪器设备 30 台，金额 30 万元、玩具 4 套，金额 33 万元、维修校舍 1600 平方米，金额 28 万元，对我区 19 普惠性幼儿园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改善各园的办学条件，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0%，但项目未完成，未拨付资金，下年支出，本资金支付购置教学仪器设备、玩具、维修校舍等，对我区 19 普惠性幼儿园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改善各园的办学条件，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教学仪器设备金额	≤30 万元	0	7	7	
			校舍维修金额	≤28 万元	0	6	6	
			采购教玩具金额	≤33 万元	0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教学仪器设备数量	≥30 台	30	3	3	
			采购教玩具数量	≥4 套	4	3	3	
			幼儿园所数	≥19 所	19	3	3	
			校舍维修面积	≥1600 平方米	1600	3	3	
		质量指标	采购教学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采购教玩具验收合格	＝	100	4	4	

			率	100%				
			校舍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的合规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校舍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设备、玩具验收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提高普及普惠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教师满意度	≥90%	85	5	4.31	资金拨付不及时，满意度较低
总分						100	89.3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附加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	295	29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95	295	29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持我区义务教育添置设施设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教育诚域网购买服务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116.62 万元，已支付金额 882.13 万元，本次支付 112 万元；功能室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704.14 万元，已支付金额 563.2 万元，本次支付 70 万元；标准化考场及广播升级改造项目，合同金额 134.98 万元，已支付 108.73 万元，本次支付 13 万元；学生课桌椅及教师办公桌椅项目，合同金额 251.12 万元，已支付金额 200.5 万元，本次支付 25 万元；云办公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20.27 万元，已支付 97 万元，本次支付 12 万元；云机房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229.63 万元，已支付 183 万元，本次支付 23 万元；班班通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402.67 万元，已支付 321.55 万元，本次支付 40 万元。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对该项资金使用方向具体化。本资金主要是各学校电教设备一体机、功能室设备、可躺式课桌椅等设备采购款，极大的改善各学校办学条件、各学校之间均衡发展，不断缩小差距，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幼有优育、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幼有优育、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295 万元	295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多室合一教学系统	≥1 套	1	3	3	
			显示器	≥124 台	124	3	3	
			小型核心交换机	≥10 台	10	2	2	
			录播主机	≥2 台	2	2	2	

			图书	≥18100册	18100	2	2	
			半球摄像机	≥40 个	40	2	2	
			屏蔽终端	≥30 台	30	2	2	
			学生课桌椅	≥5400 套	5400	3	3	
			办公桌椅	≥1036 套	1036	3	3	
			云桌面管理软件	≥60 套	60	3	3	
			智能交互黑板 1	≥45 台	45	3	3	
			瘦终端	≥124 台	124	3	3	
			高拍仪 1	≥45 台	45	3	3	
		质量指标	采购的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及时率	＝100%	10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陈旧老化设备较多，更新设备少量，整体仍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5	5	4.31	陈旧老化设备较多，更新设备少量，整体仍有待加强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85	5	4.31	陈旧老化设备较多，更新设备少量，整体仍有待加强
总分						100	94.6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教育督导经费 2</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0</td><td>40</td><td>40</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40</td><td>40</td><td>40</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教育督导机关或人员依据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对下级的教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指导的过程。其目的是加强国家对教育事业发展的全面管理，以保障教育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细化，不符合此项资金使用的任务及效益，本资金下级的教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指导的过程。其目的是加强国家对教育事业发展的全面管理，以保障教育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实施金额</td><td>≤40 万元</td><td>4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学校数量</td><td>≥16 所</td><td>92</td><td>10</td><td>4</td><td colspan="2">指标值设置过小，未及时调整</td></tr>
<tr><td>督导员数量</td><td>≥16 人</td><td>23</td><td>10</td><td>5</td><td colspan="2">指标值设置过小，未及时调整</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实施时间</td><td>≤1 年</td><td>1</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促进教育水平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教师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家长和学生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89</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3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5.42	47.5	10	35.08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35.42	47.5	—	35.08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共计 336.42 万元，分别为 169 万元、32 万元和 135.42 万元三个项目入库，本项目资金 135.42 万元，是按公办幼儿园 600 元 / 生 / 年和普惠性幼儿园 200 元 / 生 / 年拨付，公办幼儿园 27 所，幼儿 5027 人，金额 301.62 万元，民办幼儿园 16 所，幼儿 1740 人，金额 34.8 万元，学前公用经费是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拨付资金，本资金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200 元/生/年	200	10	10	
			公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600 元/生/年	6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在园学生数	≥ 5207 人	5207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所数	≥16 所	16	5	5	
			公办幼儿园所数	≥27 所	27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在园人数	≥ 1740 人	1740	5	5	

		质量指标	幼儿园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50	5	0	项目未完成，拨付进度较少，未及时拨付
			实施时间	≤1 年	1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90	5	5	项目未完成，拨付进度较少，未及时拨付
			幼儿园满意度	≥90%	90	5	5	项目未完成，拨付进度较少，未及时拨付
总分						100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_省对县市均衡性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17	2.51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517	2.51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为育才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按初中每生每年 940 元，小学每生每年 720 元标准拨付，本次项目拨付 2025 年秋季学期生均公用经费，共 58880 元，分三个一级项目入库，分别入库项目金额省对县市均衡转移支付 25170 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 31920 元，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资金 1790 元，主要是用于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支付学校办公用品采购 25000 元，水费 3000 元，电费 30880 元，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规范教学过程，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整体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深化素质教育，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不断提高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教育教学水平有待提高，本资金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规范教学过程，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整体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深化素质教育，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不断提高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费单价	≥ 2.43 元/吨	2.43	5	5	
			实施金额	≤ 25170 元	25170	5	5	
			电费单价	≥0.6 元/度	0.6	5	5	
			办公用品	≤ 25000 元	250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用电度数	≥ 5145 度	5145	5	5	

			学校用水吨数	≥1000吨	1000	5	5	
			采购办公用品数量	≥1000个	1000	5	5	
			保障学校师生人数	≥150人	150	5	5	
		质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验收的合格率	=100%	100	4	4	
			资金使用的合规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水电费结算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办公用品采购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学质量与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教育教学水平有等提高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0	10	7.22	教育教学水平有等提高
总分						100	95.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_补助县区预算口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62	19.062	19.06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9.0625	19.0625	19.062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幼儿园作为儿童早期教育的重要场所，对于孩子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早教教育，困难家庭儿童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同时增进幼儿园内部的平等和融洽氛围，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100%，但学校工作不仔细，银行卡号错误，延误资助金到账时间，本资金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残疾、残疾人子女家庭、低保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资金，做好资助宣传工作，让广大群众了解党和国家对困难群众的关心，但年初数量指标设置偏大，造成绩效目标未完成，部分学生资助金因卡号问题未能及时到帐，满意度不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190625 元	190625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户子女学生数	≥100 人	100	6	6	
			资助园所数	≥40 所	40	6	6	
			资助学生人数	≥255 人	255	6	6	
		质量指标	资助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7	7	
			脱贫户子女享受资助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资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90	8	6	银行卡号错误，延误到账时间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学生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5	10	8.61	银行卡号错误，延误到账时间
总分						100	96.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9	122.2	10	72.31	5
	政府预算资金	0	169	122.2	—	72.31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共计 336.42 万元，分别为 169 万元、32 万元和 135.42 万元三个项目入库，是按公办幼儿园 600 元 / 生 / 年和普惠性幼儿园 200 元 / 生 / 年拨付，公办幼儿园 27 所，幼儿 5027 人，金额 301.62 万元，民办幼儿园 16 所，幼儿 1740 人，金额 34.8 万元，学前公用经费是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72.31%，但资金拨付不及时，未全部拨付完成，不符合此项资金使用的任务及效益，本资金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学前公用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200 元/生/年	200	10	10	
			公办幼儿园补助标准	＝600 元/生/年	6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在园学生数	≥ 5207 人	5207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所数	≥16 所	16	5	5	
			公办幼儿园所数	≥27 所	27	5	5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在园人数	≥ 1740 人	1740	5	5	
		质量指标	幼儿园资金使用合规	＝	100	5	5	

			率	100%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60	5	0	项目未及时完成，未全部拨付
			实施时间	≤1 年	1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5	5	4.31	资金未及时拨付
			幼儿园满意度	≥90%	85	5	4.31	资金未及时拨付
总分						100	88.6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体育经费 2</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25.5</td><td>25.5</td><td>25.5</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 colspan="2">25.5</td><td>25.5</td><td>25.5</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体育经费的投入对于推动体育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它不仅能够提升运动员的竞技水平，还能够促进体育文化的传播和普及，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td><td colspan="3">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调整，本资金支付各项体育赛培训、差旅、设备等费用，对于推动体育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它不仅能够提升运动员的竞技水平，还能够促进体育文化的传播和普及，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实施金额</td><td>≤ 25.5 万元</td><td>25.5</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开展体育赛事活动次数</td><td>≥5 次</td><td>4</td><td>14</td><td>7</td><td>数量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开展活动主题契合率</td><td>＝ 100%</td><td>100</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实施时间</td><td>≤1 年</td><td>1</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学生、群众身体素质</td><td>有效提高</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社会公众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3</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基础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872	52.872	50	10	94.57	7
	政府预算资金	52.87203	52.87203	50	—	94.57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引导中小学生学习游泳安全知识，掌握游泳技能，增强身体素质，有效遏制溺水事故发生，增强中小学生“学游泳、防溺水、强体质”的总体目标，提高中小学生游泳技能，保障学生的生命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获得感。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10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调整，本资金主要是引导中小学生学习游泳安全知识，掌握游泳技能，增强身体素质，有效遏制溺水事故发生，增强中小学生“学游泳、防溺水、强体质”的总体目标，提高中小学生游泳技能，保障学生的生命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528720.3元	5000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学生人数	≥1200 人	1200	4	4	
			培训期数	≥1 期	1	4	4	
			教练人数	≥5 人	5	4	4	
			培训学校所数	≥8 所	8	4	4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85%	85	4	4	
			参加培训学生到岗率	＝100%	95	5	4.38	因培训时间，部分学生培训未参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培训时间安排合规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游泳技能得到提高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因培训时间，部分学生培训未参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80	10	7.22	因培训时间，部分学生培训未参加
总分						100	8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可调式课桌椅和游泳进校园</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75</td><td>58.8</td><td>10</td><td>78.4</td><td colspan="2">5</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75</td><td>58.8</td><td>—</td><td>78.4</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本项目主要是支付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项目和游泳进校园项目资金，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581540 元，已支付 1170000 元，本次支付 250000 元，游泳进校园项目是学生游泳训练委托业务费 500000 元。项目资金主要是为引导中小学生学习游泳安全知识，掌握游泳技能，增强身体素质，有效遏制溺水事故发生，增强中小学生“学游泳、防溺水、强体质”的总体目标，提高中小学生游泳技能，保障学生的生命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获得感。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各学校均衡发展水平，提高我区教育教学发展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78.4%，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调整，本资金支付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项目和游泳进校园项目资金，主要是为引导中小学生学习游泳安全知识，掌握游泳技能，增强身体素质，有效遏制溺水事故发生，增强中小学生“学游泳、防溺水、强体质”的总体目标，提高中小学生游泳技能，保障学生的生命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获得感。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各学校均衡发展水平，提高我区教育教学发展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金额</td><td>≤25 万元</td><td>25</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学生游泳训练费</td><td>≤50 万元</td><td>33.8</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躺式课桌椅单价</td><td>≤516 元/套</td><td>516</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每位学生游泳训练费</td><td>≤400 元/人</td><td>4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培训学校所数</td><td>≥8 所</td><td>8</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培训学生人数</td><td>≥1000 人</td><td>845</td><td>3</td><td>1.84</td><td colspan="2">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td></tr>
<tr><td>采购可躺式课桌椅数量</td><td>≥484 套</td><td>484</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教练人数</td><td>≥6 人</td><td>6</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85%	85	4	4	
			采购可躺式课桌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教练持证上岗率	＝100%	100	4	4	
			参加培训学生到岗率	≥95%	95	4	4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100	4	4	
			可躺式课桌椅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游泳技能得到提高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7	7	
			保障学生脊柱健康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7	7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效果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家长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3.8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学校和幼儿园资产核查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6</td><td>0</td><td>10</td><td colspan="2">0</td><td>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16</td><td>0</td><td>—</td><td colspan="2">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本项目主要根据《珠山区接收市直属义务教育学校工作实施方案》要求，我区接管市直 6 所学校和 3 所幼儿园，9 所学校和幼儿园其账簿总资产 2.06 亿元，为全面摸清这 9 所学校的固定资产，债权债务，包括土地、房屋、不动产、办公设备、通用设备、图书资源、教学设备的真实情况，做到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进行核查所产生的委托业务费。</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0%，但绩效目标编写不合理，未及时支付资金，本资金支付为全面摸清这 9 所学校的固定资产，债权债务，包括土地、房屋、不动产、办公设备、通用设备、图书资源、教学设备的真实情况，做到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进行核查所产生的委托业务费。</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委托业务费</td><td>≤160000 元</td><td>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1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核查资产学校数量</td><td>≥9 所</td><td>9</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产核查报告数</td><td>≥9 份</td><td>9</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第三方核查资产人数</td><td>≥10 人</td><td>10</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核查资产总量</td><td>≥2.06 亿元</td><td>2.06</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盘盈盘亏数据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产核查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金支付的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核查时间</td><td>≤90 天</td><td>90</td><td>4</td><td>4</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产核查报告出具及时率</td><td>＝100%</td><td>90</td><td>4</td><td>3</td><td colspan="2">有 1 所学校部分资产已划拨给其他学校，资产明</td></tr>
</table>

								细重新核定，未出报告
			第三方资产核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0	4	0	核查报告未全部出，未付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处置回收金额	≥5 万元	0	5	0	未进行资产处置
			盘活资产金额	≥100 万元	0	5	0	未进行资产处置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盘活闲置资产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有效提高学校固定资产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_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0	3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资助困难学生，预计发放小学 600 人，初中 300 人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银行账号问题，部分资助金到账较晚，影响满意度，本资金主要是用于资助困难学生，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30 万元	30	7	7	
			小学资助标准	＝312.5 元/人/学期	312.5	7	7	
			中学资助标准	＝375 元/人/学期	375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校所数	≥27 所	27	5	5	
			资助中学困难学生人数	≥300 人	300	6	6	
			资助小学困难学生人数	≥600 人	600	5	5	

		质量指标	资助学生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100	6	6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资助学生档案更新及时率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银行账号问题，部分资助金到账较晚
			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有效缓解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银行账号问题，部分资助金到账较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0	10	7.22	银行账号问题，部分资助金到账较晚
总分						100	93.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_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6</td><td>16</td><td>16</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16</td><td>16</td><td>16</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
总体
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残疾、残疾人子女家庭、低保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资金。</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100%，但资助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学生和家长，影响了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本资金主要是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残疾、残疾人子女家庭、低保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资金。</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实施金额</td><td>≤16 万元</td><td>16</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义务教育资助学生数量</td><td>≥1200 人</td><td>1200</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学前资助学生数量</td><td>≥300 人</td><td>300</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资金发放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实施时间</td><td>≤1 年</td><td>1</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有效减轻困难家庭的经济负担</td><td>有效</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16</td><td colspan="2">资助工作还需加强，更好的服务学生和家长</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受助家长和学生满意度</td><td>≥95%</td><td>90</td><td>10</td><td>8.68</td><td colspan="2">资助工作还需加强，更好的服务学生和家长</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100</td><td>94.68</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保安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1</td><td>41</td><td>40</td><td>10</td><td>97.56</td><td>7</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41</td><td>41</td><td>40</td><td>—</td><td>97.56</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校保安经费是指专门用于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经费，主要是用于支付保安人员的工资。该项经费是维护校园秩序，保障师生安全的费用。</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97.56%，但资金配套不足，未满足保安人数，本资金主要是专门用于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经费，主要是用于支付保安人员的工资。该项经费是维护校园秩序，保障师生安全的费用。</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实施金额</td><td>≤41 万元</td><td>4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学校数量</td><td>≥16 所</td><td>16</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保安数量</td><td>≥30 人</td><td>3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实施时间</td><td>≤1 年</td><td>1</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维护校园秩序，保障师生安全</td><td>有效保障</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16</td><td colspan="2">保安人数较少，资金配套不足</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教职工满意度</td><td>≥95%</td><td>90</td><td>5</td><td>4.34</td><td colspan="2">保安人数较少，资金配套不足</td></tr>
<tr><td>家长和学生满意度</td><td>≥95%</td><td>90</td><td>5</td><td>4.34</td><td colspan="2">保安人数较少，资金配套不足</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100</td><td>91.68</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高铁商务区停车楼口袋公园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2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珠山区高铁商务区智慧停车楼口袋体育公园项目体育健身器材采购，健身器材采购 14 台，金额 13.25 万元，橡胶安全地垫铺设 140 平方米，金额 2.35 万元、照明设备 3.2 万元、告示牌广告 4 块，金额 1.2 万元，通过城中口袋公园建设，为居民提供一个能够充分休憩、充分接触自然的休息空间，提高城市空间布局的合理化程度，提高城市空间资源的利用率国，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0%，但项目未及时结算，本年未支付，不符合此项资金使用的任务及效益，本资金珠山区高铁商务区智慧停车楼口袋体育公园项目体育健身器材采购，通过城中口袋公园建设，为居民提供一个能够充分休憩、充分接触自然的休息空间，提高城市空间布局的合理化程度，提高城市空间资源的利用率国，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照明设备采购	≤3.2 万元	0	5	5	项目手续未完成，未及时支付
			橡胶安全地垫采购	≤2.35 万元	0	5	5	项目手续未完成，未及时支付
			健身器材采购	≤12.95 万元	0	5	5	项目手续未完成，未及时支付
			告示牌广告印刷	≤1.5 万元	0	5	5	项目手续未完成，未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橡胶安全地垫面积	≥140 平方米	140	4	4	
			制作告示牌数量	≥4 块	4	4	4	
			照明设备采购数量	≥1 批	1	4	4	
			健身器材采购数量	≥14 台	14	4	4	

		质量指标	照明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告示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橡胶安全地垫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健身器材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设备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有效提高全民健身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可躺式课桌椅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47</td><td>47</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47</td><td>47</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本项目是可躺式课桌椅项目，是一项重点民生工程，合同总金额 1581540 元，已支付 570000 元，本次支出 470000 元，为了保障学生中午在校有较好的午休环境，中午较好的休息，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提高家长和学生的获得感和满意度。</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部分学生使用时姿势不对，影响了满意度，本资金支付了保障学生中午在校有较好的午休环境，中午较好的休息，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提高家长和学生的获得感和满意度</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本次支付可躺式课桌椅金额</td><td>≤47 万元</td><td>4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躺式课桌椅</td><td>＝516 元/套</td><td>51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采购可躺式课桌椅数量</td><td>≥910 套</td><td>910</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可躺式课桌椅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设备采购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有效提升学生身心健康发展</td><td>有效提升</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16</td><td>部分学生不喜欢可躺式课桌椅</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学生和家长满意度</td><td>≥100%</td><td>90</td><td>10</td><td>7.5</td><td>部分学生不喜欢可躺式课桌椅</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100</td><td>93.5</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3.212	293.212	293.21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93.212	293.212	293.21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持我区义务教育改善学校条件、校舍修缮、添置设施设备、课题研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幼有优育、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课题研究经费 6.212 万元；日常办公经费 40 万元；珠山实验学校建设工程款，合同金额 9112.3 万元，已支付 7597.17 万元，本次支付 100 万元；学校智慧校园建设项目，合同金额 468.6 万元，已支付 108 万元，本次支付 90 万元；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58.15 万元，本次支付 57 万元。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资金较少，设备更新较少、较慢，本资金于支持我区义务教育改善学校条件、校舍修缮、添置设施设备、课题研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适应和服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和更高质量教育的新期待，实现幼有优育、学有优教，需要教育供给更多更公平优质的资源和服务，创造宽松融洽的环境和氛围，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课题研究经费金额	≤6.212 万元	6.212	5	5	
			日常办公经费金额	≤40 万元	40	5	5	
			珠山实验学校建设工程金额	≤100 万元	100	5	5	
			设备采购金额	≤147 万	147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工程维修建设数量	≥1 个	1	2	2	
			可躺式课桌椅	≥3065 套	3065	2	2	
			大数据精准教学系统	≥1 套	1	2	2	

			教育云基础平台	≥1 套	1	2	2	
			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次数	≥3 次	3	2	2	
			教育教学培训次数	≥5 次	5	2	2	
			研究课题数量	≥6 个	6	2	2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活动开展合规率	＝100%	100	3	3	
			电教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维修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教育教学培训合格率	＝100%	100	3	3	
			课题结业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维修建设工程验收及时率	＝100%	100	2	2	
			课题研究及时率	＝100%	100	2	2	
			教育教学培训及时率	＝100%	100	2	2	
			电教设备验收及时率	＝100%	100	3	3	
			教育教学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督导水平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丰富教育教学的活动形式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改善学校办公环境，保障师生安全	有效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5	4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投入
			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5	5	4.31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投入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85	5	4.31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投入
总分						100	97.6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电教设备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0.44	120.4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20.44	120.44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是支付以前年度未支付设备款，功能室采购合同金额 7041445.24 元，已支付 6332000 元，本次支付 111791.7 万元，标准化考场及广播升级改造项目合同金额 1349800 元，已支付 1217290.7 元，本次支付 132509.3 元，学生课桌椅及办公桌项目合同金额 2511160 元，已支付 2255000 元，本次支付 256160 元，云办公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202670 元，已支付 1090000 元，本次支付 112670 元，云机房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2296269 元，已支付 2060000 元，本次支付 236269 元，班班通设备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4026660 元，已支付 3615482 元，本次支付 75000 元，一小、珠山实验智慧校园建设项目合同金额 4686000 元，已支付 1980000 元，本次支付 150000 元，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项目合同金额 1581540 元，已支付 1040000 元，本次支付 130000 元，项目资金主要是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各学校均衡发展水平，提高我区教育教学发展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100%，但设备更换较少，还需更新，影响效益指标，本资金支付以前年度未支付设备款，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珠山区学前教育教学水平，不断向普及普评估标准靠拢，学前教育公平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智慧校园建设项目金额	≤150000 元	150000	3	3	
			功能室采购金额	≤ 111791.7 元	111791.7	2	2	
			标准化考场采购金额	≤ 132509.3 元	132509.3	2	2	
			学生课桌椅采购金额	≤256160 元	256160	3	3	

			可躺式课桌椅采购金额	≤130000元	130000	3	3	
			云办公设备采购金额	≤112670元	112670	2	2	
			云机房设施设备采购金额	≤236269元	236269	3	3	
			班班通设备采购金额	≤75000元	7500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智慧系统数量	≥1 套	1	2	2	
			采购智能交互黑板数量	≥2 套	2	2	2	
			采购云服务器数量	≥2 台	2	2	2	
			采购瘦终端数量	≥54 台	54	2	2	
			采购学生课桌椅数量	≥617 套	617	2	2	
			采购监控和广播设备数量	≥1 套	1	2	2	
			采购教学专用仪器设备	≥1 批	1	2	2	
			采购可躺式课桌椅数量	≥252 套	252	2	2	
		质量指标	采购监控和广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采购学生课桌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采购瘦终端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采购云服务器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采购智能交互黑板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采购智慧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采购可躺式课桌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专用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设备采购验收及时率	＝100%	10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设备更换较少，还需更新

			保障学生脊柱健康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设备更换较少，还需更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和教师满意度	≥90%	85	10	8.61	设备更换较少，还需更新
总分						100	94.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学前基础教育专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295</td><td>229.22</td><td>10</td><td>77.7</td><td>5</td></tr>
<tr><td>政府预算资金</td><td>0</td><td>295</td><td>229.22</td><td>—</td><td>77.7</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本项目资金 295 万元，对我区 19 普惠性幼儿园和 4 所乡镇公办幼儿园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主要是用于购置教学仪器、玩具、维修等，改善各园的办学条件，促进各园为保教人员缴纳“五险一金”，教师持证率达 100%，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td><td colspan="4">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77.7%，但部分项目未及时完成，资金未支付完，本资金主要是对我区 19 普惠性幼儿园和 4 所乡镇公办幼儿园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主要是用于购置教学仪器、玩具、维修等，改善各园的办学条件，促进各园为保教人员缴纳“五险一金”，教师持证率达 100%，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购置教学仪器设备金额</td><td>≤120 万元</td><td>54.22</td><td>7</td><td>7</td><td colspan="2"></td></tr>
<tr><td>维修校舍金额</td><td>≤75 万元</td><td>75</td><td>6</td><td>6</td><td colspan="2"></td></tr>
<tr><td>购置教玩具金额</td><td>≤100 万元</td><td>100</td><td>7</td><td>7</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教玩具数量</td><td>≥23 套</td><td>23</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维修校舍面积</td><td>≥ 3000 平方米</td><td>3000</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教学仪器设备数量</td><td>≥200 台</td><td>80</td><td>3</td><td>0</td><td colspan="2">部分项目未完成，未支付完成</td></tr>
</table>

			幼儿园所数	≥23所	23	3	3	
		质量指标	幼儿园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4	4	
			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教玩具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校舍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校舍维修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教学仪器设备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部分项目未完成，未支付完成
			提高普及普惠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部分项目未完成，未支付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家长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高、中考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0	1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次项目是高考、中考等考试费用，主要是考试期间的监考教师考务费、试卷押运费、考务人员用餐费、考试印刷宣传费、考试设备购置等相关费用，保障高考及其他相关考试的顺利进行，确保普通高 考、中考考试工作的安全、有序实施，进一步提升考试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考务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考生，本资金主要是考试期间的监考教师考务费、试卷押运费、考务人员用餐费、考试印刷宣传费、考试设备购置等相关费用，保障高考及其他相关考试的顺利进行，确保普通高 考、中考考试工作的安全、有序实施，进一步提升考试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考场设备购置	≤6 万元	6	4	4	
			试卷押运费	≤2.1 万元	2.1	4	4	
			考试人员餐费	≤10 万元	10	4	4	
			考试考务费	≤75 万元	75	4	4	
			考试用品及印刷服务	≤6.9 万元	6.9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中考试工作人员	≥650 人	650	3	3	
			印刷服务数量	≥600 份	600	2	2	
			购考试设备屏蔽仪数量	≥20 台	20	2	2	
			考试工作人员用餐人数	≥650 人	650	3	3	
			押运试卷车辆	≥4 辆	4	3	3	
			高、中考考点数	≥4 个	4	3	3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	2	

			押运试卷车辆到岗率	＝100%	100	2	2	
			考试工作人员到岗率	＝100%	100	2	2	
			印刷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考试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工作人员正常用餐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试卷运送准时率	＝100%	100	3	3	
			工作人员用餐及时率	＝100%	100	3	3	
			考务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考试效率与应急能力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6	5	考务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考生和家长
			中考工作顺利完成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7	6	考务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考生和家长
			高考工作顺利完成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7	6	考务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考生和家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5	5	4.31	考务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考生和家长
			考试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5	5	4.31	考务工作还需加强，更好服务考生和家长
总分						100	95.6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_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扩优提质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9.51	29.5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9.51	29.5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资助学前教育困难幼儿，预计发放脱贫户子女 100 人次、低保户子女 200 人次，其他困难家庭 70 人次，脱贫户和低保户家庭子女按 1500 元 / 生 / 年，其他困难家庭子女按 1000 元 / 生 / 年标准发放，学前困难学生资助是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不高，还需提高资助工作服务质量，更好服务学生和家长，工作按规定完成，本资金主要是资助学前教育困难幼儿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户家庭幼儿资助标准	＝750 元/生/学期	750	5	5	
			脱贫户家庭幼儿资助标准	＝750 元/生/学期	750	5	5	
			实施金额	≤ 29.51 万元	29.51	5	5	
			其他困难家庭幼儿资助标准	＝500 元/生/学期	5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幼儿园所数	≥40 所	40	5	5	

			其他困难家庭幼儿数	≥70人次	70	5	5	
			低保户家庭幼儿数	≥200人次	200	5	5	
			脱贫户家庭幼儿数	≥100人次	100	5	5	
		质量指标	资助学生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100	5	5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资助学生档案更新及时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有效缓解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提高资助工作服务质量，更好服务学生和家长
			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提高资助工作服务质量，更好服务学生和家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5	10	8.61	提高资助工作服务质量，更好服务学生和家长
总分						100	94.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教体局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6	55.728	10	84.44	7
	政府预算资金	0	66	55.727622	—	84.44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共 66 万元，包含学生心理健康测评及心理健康教师工资 20 万元，普及普惠迎检经费 10 万元，阳光分班经费 5 万元，学区划分风险评估 5 万元，一年级新生招生平台经费 5 万元，足球比赛经费 5 万元，教研活动经费 10 万元，信访维稳 2 万元，成人、自学考试及教师笔试经费 4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进行心理评估，教师工资，平台运行、第三方测评、迎检材料打印、耗材，监考劳务费、足球比赛劳务费、信访维稳工作经费等，保障了我区教育体育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提高我区教育教学质量，普及普惠工作迎检顺利过关，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以保障教育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不断提高我区教育均衡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较低，还需加强工作能力，更好服务师生，本资金主要是于聘请第三方进行心理评估，教师工资，平台运行、第三方测评、迎检材料打印、耗材，监考劳务费、足球比赛劳务费、信访维稳工作经费等，保障了我区教育体育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提高我区教育教学质量，普及普惠工作迎检顺利过关，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以保障教育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不断提高我区教育均衡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	≤2 万元	1	2	2	
			教研活动工作	≤10 万元	10	2	2	
			足球比赛工作	≤5 万元	5	2	2	
			招生平台经费	≤5 万元	5	2	2	
			学区划分风险评估	≤5 万元	5	2	2	
			成人、自学考试工作及教师笔试	≤4 万元	4	2	2	
			阳光分班工作	≤5 万元	5	2	2	
			普及普惠迎检工作	≤10 万元	10	3	3	
			心理健康工作	≤20 万元	10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相关考试次数	≥3 次	3	2	2	
			信访接访次数	≥2 次	2	2	2	
			印刷迎检材料份数	≥500 份	500	2	2	

			举办教研比赛次数	≥3 次	3	2	2	
			举办足球比赛活动次数	≥1 次	1	2	2	
			学区划分风险评估次数	≥1 次	1	2	2	
			学生心理健康测评次数	≥1 次	1	2	2	
			在校学生数	≥35000 人	35000	1	1	
			义务教育学校所数	≥27 所	27	1	1	
		质量指标	学生心理健康测评准确率	＝100%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	2	
			接访对象准确率	＝100%	100	2	2	
			印刷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各项考试完成率	＝100%	100	2	2	
			教师参加教研比赛到岗率	＝100%	100	2	2	
			举办足球比赛完成率	＝100%	100	2	2	
			学区划分风险评估准确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风险评估及时率	＝100%	100	2	2	
			心理健康测评及时率	＝100%	100	2	2	
			信访接访及时率	＝100%	100	2	2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	2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普及普惠水平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还需提高工作能力，更好服务师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5	5	4.31	还需提高工作能力，更好服务师生
			家长满意度	≥90%	85	5	4.31	还需提高工作能力，更好服务师生
总分						100	93.6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办幼儿园设备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56	32.5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2.56	32.56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合同总金额 2932409 元，已支付 2606720.77 元，本次支付 325600 元，是为了公办幼儿园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支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提高学前普及普惠水平，为幼儿园进行的教学设备采购，保障了全区学前教学水平不断提高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较低，需加快设备更新进度，本资金主要是公办幼儿园改善基础教育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支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提高学前普及普惠水平，为幼儿园进行的教学设备采购，保障了全区学前教学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次支付金额	≤32.56 万元	32.56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木质幼儿床	≥430 张	430	4	4	
			采购计算机数量	≥5 台	5	4	4	
			采购一体机数量	≥10 套	10	4	4	
			公办幼儿园所数	≥5 所	5	4	4	
		质量指标	计算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一体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4	4	
			幼儿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设备采购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设备更新较少，加快更新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和学生满意度	≥90%	85	10	8.61	设备更新较少，加快更新进度
总分						100	94.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_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067	6.06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6.067	6.06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保障学校校舍安全，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配置，规范教学过程，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整体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深化素质教育，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不断提高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100%，但预算调整后，未及时调整成本指标，本资金主要是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保障学校校舍安全，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配置，规范教学过程，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整体水平和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深化素质教育，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不断提高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58880 元	60670	20	19.39	预算调整未及时调整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印刷服务次数	≥1 次	1	5	5	
			校舍维修处数	≥1 处	1	5	5	
			义务教育中小学在校学生数	≥115 人	115	5	5	
		质量指标	采购印刷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校舍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工作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发展水平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大投入，提高水平
			保障学校师生安全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管理，确保师生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5	10	8.61	提高教学水平
总分						100	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 2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3	85.4	10	91.83	7
	政府预算资金	0	93	85.4	—	91.83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资金是按根据国办发【2025】27 号精神，免除幼儿园学前大班一年家长保教费，按照省级示范园免除保教费 600 元 / 生 / 月，市级示范园免除保教费 500 元 / 生 / 月，市级示范园以下幼儿园免除保教费 400 元 / 生 / 月，低于免除保教费费用的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本项目共拨付资金 962.18 万元，分三个项目，项目金额分别为 518.44 万元、350.74 万元和 93 万元。产出指标值设置补助人数总和，本项目申报金额 93 万元。共 57 所幼儿园 4054 名幼儿享受免费政策 954.58 万元，其中省级示范园 4 所，免除幼儿数 611 人，金额 183.3 万元，市级示范园 21 所，免除幼儿数 1695 人，金额 423.75 万元，市级示范园以下幼儿园 31 所，免除幼儿数 1702 人，金额 340.4 万元，按实际收费减免幼儿园 1 所，免除幼儿数 46 人，金额 7.13 万元，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91.83%，但资金申报较晚，拨付时间较迟，造成满意度较低，本资金支付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示范园以下免保教费标准	＝400 元/生/月	400	4	4	
			市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	＝500 元/生/月	500	4	4	
			省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	＝600 元/生/月	600	4	4	
			实施金额	≤93 万元	85.4	4	4	

			低于免费标准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	＝310 元/生/月	310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示范园幼儿数	≥1695 人	1695	3	3	
			本学期免保教育费月数	＝5 个月	5	4	4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幼儿数	≥46 人	46	3	3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所数	≥1 所	1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幼儿园数	≥1702 人	1702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所数	≥31 所	31	3	3	
			市级示范园所数	≥21 所	21	3	3	
			省级示范园幼儿数	≥611 人	611	3	3	
			省级示范园所数	≥4 所	4	3	3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4	4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	≤10 天	1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申报资金较晚，影响拨付时间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幼儿园满意度	≥90%	80	5	3.61	申报资金较晚，影响拨付时间
			家长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3.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_基础教育发展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647	3.64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647	3.64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资助学前教育困难幼儿，预计发放脱贫户子女 200 人次、低保户子女 300 人次，其他困难家庭 70 人次，脱贫户和低保户家庭子女按 1500 元 / 生 / 年，其他困难家庭子女按 1000 元 / 生 / 年标准发放，学前困难学生资助是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绩效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本资金主要是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残疾、残疾人子女家庭、低保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资金，做好资助宣传工作，让广大群众了解党和国家对困难群众的关心，但年初数量指标设置偏大，造成绩效目标未完成，部分学生资助金因卡号问题未能及时到帐，满意度不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户家庭幼儿资助标准	＝750 元/生/学期	750	5	5	
			脱贫户家庭幼儿资助标准	＝750 元/生/学期	750	5	5	
			实施金额	≤41 万元	3.647	5	5	
			其他困难家庭幼儿资助标准	＝500 元/生/学期	5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幼儿园所数	≥40 所	40	5	5	
			其他困难家庭幼儿数	≥70 人次	22	5	0	绩效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
			低保户家庭幼儿数	≥300 人次	17	5	0	绩效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

			脱贫户家庭幼儿数	≥200 人次	17	5	0	绩效指标设置过大，未及时调整
		质量指标	资助学生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100	5	5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资助学生档案更新及时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有效缓解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保障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学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7	46.639	10	99.23	7
	政府预算资金	0	47	46.6389	—	99.23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是科学教育委托业务费，共有 10 所学校，15157 名学生享受服务，培训教师 40 次，学校使用次数 960 次，视频内容 12 个类别，主要是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在教育“双减”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教监管(2023)2 号)要求，推动科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教育强国建设，提高学生素养和科学兴趣与创新能力，专业教学能力得到有效促进，促进教育公平，优先覆盖了部分科学教育基础相对薄弱的学校，有效缩小了校际差距，让更多学生享受到优质的科学教育资源，促进了区域教育的均衡发展。			工作按规定完成，预算执行达到 99.23%，但教师教学水平有待提高，部分学生兴趣较低，本资金支付科学教育委托业务费，推动科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教育强国建设，提高学生素养和科学兴趣与创新能力，专业教学能力得到有效促进，促进教育公平，优先覆盖了部分科学教育基础相对薄弱的学校，有效缩小了校际差距，让更多学生享受到优质的科学教育资源，促进了区域教育的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 470000 元	466389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使用平台软件次数	≥960 次	960	3	3	
			培训教师次数	≥40 次	40	3	3	
			享受服务学生数	≥15157 人	15157	3	3	
			参与科学教育学校数	≥10 所	10	3	3	
		质量指标	平台课程内容准确率	＝100%	100	4	4	
			平台软件系统运行正常率	＝100%	100	4	4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4	4	
			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服务时间	＝4 个月	4	3	3	
			平台课程内容更新及时率	＝100%	100	3	3	
			系统故障排除及时率	＝100%	10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科学兴趣与创新能力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教师水平有待提高，部分学生兴趣不高
			教师专业教学能力得到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教师水平有待提高，部分学生兴趣不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85	10	8.61	教师水平有待提高，部分学生兴趣不高
总分						100	9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校舍维修和设备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5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75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 175 万元(其中小学 30 万元,学前 145 万元)，主要是用于购置教学仪器设备 40 台，金额 45 万元、玩具 10 套，金额 60 万元、维修校舍 5000 平方米，金额 70 万元（其中小学 30 万元，学前 40 万元），对我区 19 普惠性幼儿园和 4 所学校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改善各幼儿园和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更换力度，本资金主要是对我区 19 普惠性幼儿园和 4 所学校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对做的好的达标幼儿园进行奖补，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改善各幼儿园和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区普及普惠水平，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教玩具金额	≤60 万元	60	7	7	
			购教学仪器设备金额	≤45 万元	45	7	7	
			校舍维修金额	≤70 万元	70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园所数	≥19 所	19	3	3	
			校舍维修面积	≥5000 平方米	5000	3	3	
			采购教玩具数量	≥10 套	10	3	3	
			采购教学仪器设备数量	≥40 台	40	3	3	
			学校所数	≥4 所	4	3	3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的合规率	＝100%	100	3	3	
			采购教学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校舍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采购教玩具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校舍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金拨付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设备、玩具验收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普及普惠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更换力度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更换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80	5	3.61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更换力度
			学生满意度	≥90%	80	5	3.61	设备更新较少，还需加大更换力度
总分						100	83.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 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 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 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 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　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 四）预算改革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 的支出。

（五）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出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六）财政监察：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七）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 ”等 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八）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

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